

附件 1

第五届“云岭杯”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书香彩云南”经典诵读大赛方案

诵读古今经典，弘扬中国精神。为深化全民阅读活动开展，引领社会大众亲近中华经典，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经过竞争性磋商，特委托云南广播电视台承办“书香彩云南”经典诵读大赛（以下简称诵读大赛），并制定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省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及社会人员。

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院校学生组（含中职、高职学生）、大学生组（含研究生）（不含高职院校学生）、留学生组、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及社会人员组（鼓励家庭成员组队），共 7 个组别。

每组可个人参赛，也可 2 人（含）以上 20 人以内组成团队参赛。团队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替换、增加。除社会人员组外，其他组别不得跨组参赛。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我国古代、近现代和当代有社会影响力和典范价值的，体

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经典诗词、文章和优秀图书内容节选。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主流媒体公开发布或发表。诵读文本主体前后可根据需要增加总计不超过 200 字的过渡语。改编、网络以及自创文本不在征集之列。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 2023 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高清 1920*1080 横屏拍摄，格式为 MP4，长度为 3—6 分钟，大小不超过 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视频作品必须同期录音，不得后期配音。

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组别等内容，此内容须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赛事平台填报信息时应完整填写诵读文本内容、参赛作品亮点等。

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不得出现与诵读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等。

（三）其他要求

作品可借助音乐、服装、吟诵等手段融合展现诵读内容。鼓励以团队形式诵读。

每人最多可参与个人和团队诵读作品各 1 个。每个作品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

正确、规范填写参赛者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

等信息。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作品及音乐不得使用及涉及劣迹艺人、触犯国家法律法规、反党反社会人员；使用音乐及背景视频、图片不得涉及版权问题。

服装及拍摄背景需要涉及国旗、国徽、党旗、党徽的需严格按照国旗法及国旗、国徽、党旗、党徽的相关规定，正确及规范使用；需使用地图的，应遵守《公开地图内容表示规范》，按照规范要求正确使用地图。

三、作品选拔与名额分配

（一）各州市教育体育局负责选拔推送本地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院校学生组（中职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不含高校教师）及社会人员组作品参赛。

（二）各高校负责选拔推送本校大学生组（含研究生、留学生）和教师组、职业院校学生组作品参赛。

（三）省属中等职业学校负责选拔推送本校职业院校学生组、教师组作品参赛。

选送名额见附件7。

（四）社会人员组参赛作品数量没有名额限制，省语委成员单位参赛选手及其他社会人员组参赛选手信息由选手所在单位或选手个人直接报送。

四、赛程安排

（一）参赛作品选拔

各地、各校自行组织州市级、县校级评选活动，按名额分

配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三）前将作品汇总表（附件 8）可编辑的电子版和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诵读大赛联系人邮箱：469290471@qq.com，文件命名为《州市名/高校名+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

各单位组织参赛情况，将作为云南省优秀组织奖评选的重要依据。

州市语委成员单位参赛选手信息由州市教育体育局统一报送，省语委成员单位参赛选手及其他社会人员参赛选手信息由选手所在单位或选手个人直接发送至诵读大赛联系人邮箱。

（二）参赛作品上传

参赛选手于 2023 年 7 月 5 日-12 日登录省赛官网（<https://www.kunming.cn/zhuanti/qtzt/2023/ylb/>）填写参赛信息并上传作品。除社会人员组外，只有各地各校按名额分配报送过作品汇总表的选手可以上传作品，其他人员不能上传作品。

（三）作品初审

大赛组委会工作人员对参赛作品进行初审。因信息有误、视频不规范等原因导致初审不通过的选手，于 7 月 13 日-16 日登录省赛官网进行修改。请选手及时关注作品审核通过情况。未通过审核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修改信息及视频的选手视为放弃参赛。

（四）专家评审及公示

7 月 18 日-25 日，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省复赛作品进行评审，确定推荐参加全国复赛的作品，同时评选出省级一、二、

三等奖及优秀奖，具体名额视作品质量确定。7月26日，在省赛官网公示全省进入全国复赛选手信息和省级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选手信息。

（五）推荐参加全国复赛选手登录全国大赛官网上传作品

7月27日-31日，推荐参加全国复赛的选手通过全国大赛官网（网址：www.jingdiansxj.cn）注册信息并上传作品。之后及时关注并按照全国大赛要求参与后续赛程。

（六）优秀作品展示、展演：

9-10月，结合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组委会组织经典诵读大赛优秀作品现场展演，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9-12月，在大赛官网对大赛优秀作品进行展示。

五、奖项设置

（一）州市县（高校、中等职业学校）选拔赛奖项设置

各州市县、高校、中等职业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结合本方案自行设置比赛阶段、形式和奖项。

（二）省级奖项设置

每组设置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具体获奖名额视作品质量确定。不符合参赛要求的作品不予评定获奖等次。

大赛同时设置优秀组织奖和指导教师奖。一等奖选手的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视组织效果向组织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

六、其他事项

（一）参赛选手信息汇总表和大赛官网注册的相关信息均

需准确、规范且一致，作品名称、所在学校等信息须用全称，不得出现错别字、错误名称、不规范表述等。参赛选手信息汇总表中“参赛者手机号”与大赛官网注册手机号要一致，每个手机号对应一个赛项的一个参赛作品。参赛选手在大赛平台上填报参赛信息后，对生成的信息表进行认真审核、确认，信息确认后不能再修改。获奖名单及获奖证书信息将以大赛官网后台提取的信息为准。选手自行承担因大赛平台上信息填写错误导致不能参赛或获奖证书信息错误的后果。

（二）在大赛官网填写参赛信息时，组成团队参赛的选手参赛者姓名和性别填写其中一人的信息，再备注所有参赛选手（20人以内）的姓名，姓名之间用顿号隔开。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老师，联系电话：0871—67435426, 13324918866
（工作日 9:00-11:30，14:00-18:00 接听咨询），电子邮箱：
469290471@qq.com（邮箱只接收参赛选手信息汇总表，不接收参赛作品）。

附件 2

第五届“云岭杯”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墨香彩云南”汉字书写大赛方案

为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入挖掘中华经典诗词中所蕴含的民族正气、爱国情怀、道德品质和艺术魅力，经过竞争性磋商，特委托昆明信息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承办“墨香彩云南”汉字书写大赛（以下简称书写大赛），并制定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省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及社会人员。

设硬笔和毛笔两个类别。每个类别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及社会人员组，共 10 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反映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古今诗文、楹联、词语、名言警句，或中华优秀图书的内容节选等。当代内容以正式出版或主流媒体公开发表为准，内容主题须相对完整，改编、自创以及网络文本等不在征集之列。

硬笔类作品须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毛笔类作品鼓励使用规范汉字，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所见的写法，字体不限（篆书、草书须附释文），但须通篇统一，尤其不得繁简混用。

（二）形式要求

硬笔可使用铅笔（仅限小学一、二年级学生）、中性笔、钢笔、秀丽笔。硬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不超过 A3 纸大小（29.7cm×42cm 以内）。

毛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四尺三裁至六尺整张宣纸（46cm×69cm—95cm×180cm），一律为竖式，不得托裱。手卷、册页等形式不在参赛范围之内。

（三）提交要求

参赛作品应为 2023 年新创作的作品，由参赛者独立完成。硬笔类作品上传分辨率为 300DPI 以上的扫描图片；毛笔类作品上传高清照片，格式为 JPG 或 JPEG，大小为 2—10M，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篆书、草书释文与作品图片拼接为一张图片上传）

（四）其他要求

按大赛官网提示，正确、规范填写参赛者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学校等信息。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

六、作品选拔与名额分配

（一）各州市教体局负责选拔推送本地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不含高校教师）及社会人员组作品参赛。

（二）各高校负责选拔推送本校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和教师组作品参赛。

（三）省属中等职业学校负责选拔推送本校中学生组、教师组作品参赛。

选送名额见附件 7。

（四）社会人员组参赛作品数量没有名额限制，省语委成员单位参赛选手及其他社会人员组参赛选手信息由选手所在单位或选手个人直接报送。

七、赛程安排

（一）参赛作品选拔

各地、各校自行组织州市级、县校级评选活动，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三）前将作品汇总表（附件 9）可编辑的电子版和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书写大赛联系人邮箱：2508294799@qq.com，文件命名为《州市名/高校名+书写大赛作品汇总表》。

各单位组织参赛情况，将作为云南省优秀组织奖评选的重要依据。

社会人员组参赛作品数量没有名额限制，州市语委成员单位参赛选手信息由州市教育体育局统一报送，省语委成员单位参赛选手及其他社会人员参赛选手信息由选手所在单位或选手个人直接发送至书写大赛联系人邮箱。

（二）参赛作品上传

参赛选手于 2023 年 7 月 5 日-12 日登录省赛官网（<https://www.kunming.cn/zhuanti/qtzt/2023/ylb/>）填写参赛信息并上传作品及全身正面书写视频。

（三）作品初审

大赛组委会工作人员对参赛作品进行初审。因信息有误、作品不规范、书写视频不规范等原因导致初审不通过的选手，于 7 月 13 日-16 日登录省赛官网进行修改。请选手及时关注作品审核通过情况。未通过审核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修改信息及视频的选手视为放弃参赛。

（四）专家评审及公示

7 月 18 日-25 日，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省复赛作品进行评审，评选出省级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具体名额视作品质量确定。

（五）优秀作品展示

9-12 月，在大赛官网对大赛优秀作品进行展示。

（六）获奖结果公示及公布

9-11月,以正式文件公布省级奖获奖名单并制作获奖证书。

五、奖项设置

(一) 州市县(高校、中等职业学校)选拔赛奖项设置

各州市县、高校、中等职业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结合本方案自行设置比赛阶段、形式和奖项。

(二) 省级奖项设置

每组设置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具体获奖名额视作品质量确定。不符合参赛要求的作品不予评定获奖等次。

比赛同时设置优秀组织奖和指导教师奖。一等奖选手的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视组织效果向组织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

六、其他事项

参赛选手信息汇总表和大赛官网注册的相关信息均需准确、规范且一致,作品名称、所在学校等信息须用全称,不得出现错别字、错误名称、不规范表述等。参赛选手信息汇总表中“参赛者手机号”与大赛官网注册手机号要一致,每个手机号对应一个赛项的一个参赛作品。参赛选手在大赛平台上填报参赛信息后,对生成的信息表进行认真审核、确认,信息确认后不能再修改。获奖名单及获奖证书信息将以大赛官网后台提取的信息为准。选手自行承担因大赛平台上信息填写错误导致不能参赛或获奖证书信息错误的后果。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老师,联系电话:0871-65364022(工作日

9:00—11:30,14:00-18:00 接听咨询) , 电子邮箱 :
2508294799@qq.com (邮箱只接收参赛选手信息汇总表, 不接
收参赛作品) 。

附件 3

第五届“云岭杯”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诗意彩云南”诗词讲解大赛方案

为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入挖掘中华经典诗词中所蕴含的民族正气、爱国情怀、道德品质和艺术魅力，经过竞争性磋商，特委托云南财经大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办第五届“云岭杯”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诗意彩云南”诗词讲解大赛（以下简称讲解大赛），并制定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在校大学生、留学生及全省大中小学学校在职教师。

分为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教师）、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组，共 5 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为列入教育部统编中小学语文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的一首经典诗词作品。

参赛教师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参赛大学生及留学生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结合个人生活经验与感受，讲解诗词作品，并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 2023 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横屏拍摄，格式为 MP4，长度为 5—8 分钟，清晰度不低于 720P，大小不超过 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参赛者须出镜。

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组别等信息，信息须正确、规范，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大赛官网提供片头模板和字幕标准。

（三）提交要求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每件作品限 1 人参赛。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八、作品选拔与名额分配

（一）各州市教体局负责选拔推送本地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教师）作品参赛。

（二）各高校负责选拔推送本校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组作品参赛。

（三）省属中等职业学校负责选拔推送本校中学教师组（中职教师）作品参赛。

选送名额见附件 7。

四、赛程安排

（一）赛作品选拔

各地、各校自行组织州市级、县校级评选活动，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三）前将作品汇总表（附件 10）可编辑的电子版和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讲解大赛联系人邮箱：1303515240@qq.com，文件命名为《州市名/高校名+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

各单位组织参赛情况，将作为云南省优秀组织奖评选的重要依据。

（二）参赛作品上传

参赛选手于 2023 年 7 月 5 日-12 日登录省赛官网（<https://www.kunming.cn/zhuanti/qtzt/2023/ylb/>）填写参赛信息并上传作品。

（三）作品初审

大赛组委会工作人员对参赛作品进行初审。因信息有误、视频不规范等原因导致初审不通过的选手，于 7 月 13 日-16 日登录省赛官网进行修改。请选手及时关注作品审核通过情况。

未通过审核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修改信息及视频的选手视为放弃参赛。

（四）专家评审及公示

7月18日-25日，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省复赛作品进行评审，评选出省级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具体名额视作品质量确定。

（五）优秀作品展示：

9-12月，在大赛官网对大赛优秀作品进行展示。

（七）获奖结果公示及公布：

9-11月，以正式文件公布省级奖获奖

五、奖项设置

（一）州市县（高校、中等职业学校）选拔赛奖项设置

各州市县、高校、中等职业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结合本方案自行设置比赛阶段、形式和奖项。

（二）省级奖项设置

每组设置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具体获奖名额视作品质量确定。不符合参赛要求的作品不予评定获奖等次。

比赛同时设置优秀组织奖和指导教师奖。一等奖选手的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视组织效果向组织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

六、其他事项

参赛选手信息汇总表和大赛官网注册的相关信息均需准确、规范且一致，作品名称、所在学校等信息须用全称，不得

出现错别字、错误名称、不规范表述等。参赛选手信息汇总表中“参赛者手机号”与大赛官网注册手机号要一致，每个手机号对应一个赛项的一个参赛作品。参赛选手在大赛平台上填报参赛信息后，对生成的信息表进行认真审核、确认，信息确认后不能再修改。获奖名单及获奖证书信息将以大赛官网后台提取的信息为准。选手自行承担因大赛平台上信息填写错误导致不能参赛或获奖证书信息错误的后果。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老师，联系电话：18088469472（工作日 9:00-11:30，14:00-18:00 接听咨询），电子邮箱：1303515240@qq.com（邮箱只接收参赛选手信息汇总表，不接收参赛作品）。